




231600100313  
有效期2029年6月4日

河南黄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# 检测报告



## 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无效。
3. 本报告凡经涂改、增删或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4.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5. 本委托单位自行采集样品，并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6. 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，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商业宣传。

地 址： 驻马店市开发区开源路 6 号

邮政编码： 463000

电 话： 0396-2853856

传 真： 0396-2833856

## 1 前言

受泌阳县中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我公司对泌阳县中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飞灰暂存间废气排放口（8、D4008）氨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进行检测。

## 2 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见表1。

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飞灰暂存间废气排放口（8、D4008）	废气参数（流量及标干流量、流速、温度、湿度）、氨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	1次/周期，1周期

## 3 检测分析方法

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2。

表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检测因子	方法标准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氨	《环境空气颗粒物（PM <sub>10</sub> 和PM <sub>2.5</sub> ）重量法测定》GB 3095-2012	颗粒物采样器	0.25 mg/m <sup>3</sup>
排气含湿量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（GB/T 16157-1996及修改单）	202401024	—

## 4 检测质量保证

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，检测结果准确。

4.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（或推荐）分析方法，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。

4.3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应定期检定合格，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。检测前均进行校准，误差符合要求，校准合格，实验室环境条件满足方法要求。

4.4 原始记录和检测报告符合公司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，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，符合相关要求。检测报告内容和信息符合编写要求。

检测期间，1#焚烧炉保持正常运行，检测期间常压焚烧炉保持正常运行，生产工况见表3检测期间工况表，12月3日实验室完成检测工作。

表3 检测期间工况表

生产设施	检测日期	设计能力	焚烧量	处理负荷
1#焚烧炉	2025.12.4	600 吨/天	663 吨	110%

备注：数据由泌阳县宇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统计提供。

## 6 检测分析结果

检测分析结果见表4。

表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日期	采样频次	采样					废气参数		氨 采样点位置
		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流速 (m/s)	温度 (°C)	湿度 (%)	排放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速率 (kg/h)	
12月3日	1	1.40×10 <sup>3</sup>	1.25×10 <sup>3</sup>	3.10	27.5	1.58	1.48	1.85×10 <sup>-3</sup>	DA005
12月3日	3	1.40×10 <sup>3</sup>	1.26×10 <sup>3</sup>	3.11	29.2	1.61	1.04	1.57×10 <sup>-3</sup>	DA005
12月3日	5	1.41×10 <sup>3</sup>	1.25×10 <sup>3</sup>	3.11	28.5	1.62	1.97	2.47×10 <sup>-3</sup>	DA005
	/	/	/	/	/	/	4.9		

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表2,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(15 m 排气筒高度)。

备注：氨执行《恶臭污染

## 7 采样及分析人员

杨博辉 李素琴 孙海雨

签发人:



日期: 2025 年 12 月 16 日



附件 1：工况证明

### 证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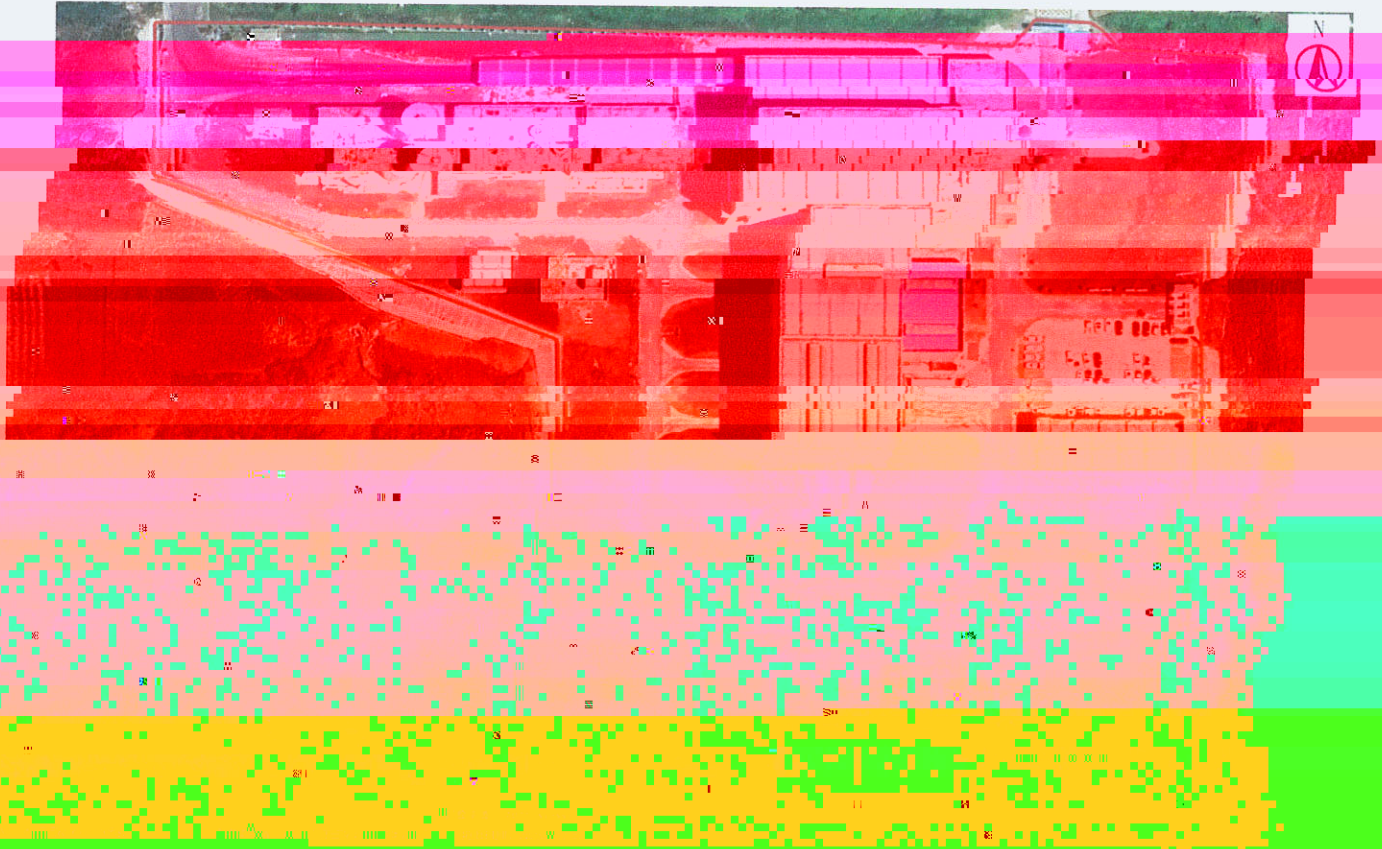
焚烧炉	检测日期	设计能力	焚流量	处理负荷
1#焚烧炉	2025年12月 04日	600吨/天	663吨	110%

高海

2025年12月05日

HH-HJJC20251204005-1

附件 2: 采样点位图



附件 3：现场采样照片

